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1336

检 验 报 告

No:2024WS22-116

产品名称 苏泊尔牌KC43HW10型智晓系列智能保温杯430mL晶石黑

受检单位 武汉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 托

中国日用五金技术开发中心
国家日用金属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沈阳）




中国日用五金技术开发中心
国家日用金属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沈阳）

检 验 报 告

No:2024WS22-116

共 7 页第 1 页

产品名称	智晓系列智能保温杯430mL 晶石黑	商 标	苏泊尔
规格型号	KC43HW10 430mL	样品状态	完好
样品等级	合格品	样品来源	邮寄
委托单位名称、 地址及电话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名称、 地址及电话	武汉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		
标称生产单位名称、 地址及电话	武汉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		
样品数量	3 个	到样日期	2024年07月03日
检验期间	2024 年 07 月 04 日至 2024 年 07 月 21 日	生产日期	2024年01月03日
检验依据	GB/T 29606—2013 不锈钢真空杯 GB 4806.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4806.11—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橡胶材料及制品		
检 验 结 论	该组样品经检验，所检项目符合 GB/T 29606—2013、GB 4806.7—2016、GB 4806.9—2016、GB 4806.11—2016 标准要求。		
备 注	签发日期 2024年07月31日 		

批 准: 

审 核: 

主 检: 

中国日用五金技术开发中心
国家日用金属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沈阳）

检 验 报 告

No:2024WS22-116

共 7 页第 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结论
1	耐冲击性 (°C)	按 6.9 试验后, 产品应无漏水、裂纹和破损现象, 且保温效能仍符表 1 和表 2 的规定	66.6	合格
2	手柄和提环安装 强度	按 6.12 试验后, 手柄和提环应无损坏	—	—
3	背带、吊带强度	按 6.13 试验后, 背带、吊带及连接处不应有滑脱、断裂现象	—	—
4	容量(g)	产品容量偏差应在公称容量的±5%以内	1.72%	合格
5	保温效能 (°C)	无内塞产品的保温效能应不低于表 2 规定: 6h≥66°C	67.4	合格
6	密封用盖(塞) 及热水异味	按 6.10 试验后, 盖(塞)和热水应无明显异味	符合要求	合格
7	橡胶制件耐热水性	按 6.11 试验后, 橡胶制件不应发粘, 外观应无明显变形	符合要求	合格
8	密封性	按 6.15 试验后, 产品应无热水渗漏 注: 采用非螺纹旋合结构密封的产品不作密封性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9	密封用盖(塞) 旋合强度	按 6.18 试验后, 产品盖(塞)应不滑牙 注: 采用非螺纹旋合结构密封的产品不作旋合强度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10	涂层附着力	按 6.16 试验后, 涂层应保留 92 个以上的棋盘格数	98	合格
11	表面印刷文字和 图案的附着力	按 6.17 试验后, 印刷文字和图案应无脱落	符合要求	合格
12	背带、吊带色牢 度	按 6.14 试验后, 背带、吊带色牢度应符合 GB/T 251 中规定的 3 级以上要求	—	—

中国日用五金技术开发中心
国家日用金属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沈阳）

检 验 报 告

No:2024WS22-116

共 7 页第 3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结论
13	标志	在产品的明显位置上应标有清晰的永久性标志，标志内容为：制造厂名或商标	符合要求	合格
		产品或最小销售包装上应有如下标志： a) 商标 b) 产品名称和规格 c)产品内胆、外壳与液体（食品）直接接触的不锈钢附件材料的不锈钢类型及牌号 d)与液体（食品）直接接触部分塑料制件的材质 e)保温效能 f) 执行标准号和名称 g) “食品接触用”字样 h)企业名称、厂址、联系电话和邮政编码	符合要求	合格
14	外观	产品外表面色泽应均匀，不应有裂纹、缺口，焊接处应光滑、无毛刺	符合要求	合格
		各部件颜色应均匀，表面无毛刺、无明显划痕	符合要求	合格
		印刷文字和图案应清晰完整	符合要求	合格
		电镀件不应露底、起皮、生锈	—	—
		产品标志应端正、清晰、完整，并符合 8.1.1 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中国日用五金技术开发中心
国家日用金属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沈阳）

检 验 报 告

No:2024WS22-116

共 7 页第 4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结论
15	使用说明书	使用说明书应包括如下内容： a) 使用前请仔细阅读使用说明书 b) 产品内胆、外壳及液体（食品）直接接触的不锈钢附件材料的不锈钢类型 c) 使用说明 d) 注意事项： 1) 不得存放碳酸饮料（除非生产商明示） 2) 不得用于对乳制品或婴儿食品的长时间保温（有细菌繁殖的危险） 3) 不得使用微波炉等加热设备对产品进行加热 4) 不得使用洗碗机清洗（除非生产商明示） e) 产品执行标准号和名称 f) 企业名称、厂址、联系电话和邮政编码	符合要求	合格
16	使用性能	产品的活动部件应安装牢固，动作灵活，功能正常	符合要求	合格

中国日用五金技术开发中心
国家日用金属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沈阳）

检 验 报 告

№:2024WS22-116

共 7 页第 5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结论
17	感官要求	感官	接触食品的表面应清洁，镀层不应开裂、剥落，焊接部分应光洁，无气孔、裂缝、毛刺	符合要求	合格
		浸泡液	迁移试验所得浸泡液不应有异臭	符合要求	合格
	理化指标		铅(Pb)/(mg/kg)≤0.05	<0.01	合格
			铬(Cr) ^a /(mg/kg)≤2.0	0.013	合格
			镍(Ni)/(mg/kg)≤0.5	0.008	合格
			镉(Cd)/(mg/kg)≤0.02	<0.001	合格
			砷(As)/(mg/kg)≤0.04	<0.01	合格
	标签标识		标签标识应符合 GB 4806.1-2016 的规定	符合要求	合格
			金属基材应明确标示其材料类型及材料成分,或以我国标准牌号或统一数字代号表示	符合要求	合格
	18	感官要求	感官	接触食品的表面应清洁，镀层不应开裂、剥落，焊接部分应光洁，无气孔、裂缝、毛刺	符合要求
浸泡液			迁移试验所得浸泡液不应有异臭	符合要求	合格
理化指标			铅(Pb)/(mg/kg)≤0.05	<0.01	合格
			铬(Cr) ^a /(mg/kg)≤2.0	<0.01	合格
			镍(Ni)/(mg/kg)≤0.5	0.003	合格
			镉(Cd)/(mg/kg)≤0.02	<0.001	合格
			砷(As)/(mg/kg)≤0.04	<0.01	合格
标签标识			标签标识应符合 GB 4806.1-2016 的规定	符合要求	合格
			金属基材应明确标示其材料类型及材料成分,或以我国标准牌号或统一数字代号表示	符合要求	合格

中国日用五金技术开发中心
国家日用金属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沈阳）

检 验 报 告

No:2024WS22-116

共 7 页第 6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结论
19	主体材质-内胆 (%)	C \leq 0.03	0.02	合格
		Si \leq 0.75	0.30	合格
		Mn \leq 2.00	1.10	合格
		P \leq 0.045	0.031	合格
		S \leq 0.030	<0.003	合格
		Ni 10.00~14.00	10.40	合格
		Cr 16.00~18.00	16.20	合格
		N \leq 0.10	0.05	合格
		Mo 2.00~3.00	2.23	合格
20	主体材质-外壳 (%)	C \leq 0.07	0.05	合格
		Si \leq 0.75	0.31	合格
		Mn \leq 2.00	1.19	合格
		P \leq 0.045	0.041	合格
		S \leq 0.030	<0.003	合格
		Ni 8.00~10.50	8.45	合格
		Cr 17.50~19.50	18.00	合格
		N \leq 0.10	0.04	合格

中国日用五金技术开发中心
国家日用金属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沈阳）

检 验 报 告

№:2024WS22-116

共 7 页第 7 页

序号	检 验 项 目	标 准 要 求			检 验 结 果	单 项 结 论	
21	与食品直接接触橡胶部分	感官要求	感官	色泽正常、无异臭、污物	符合要求	合格	
			浸泡液	迁移试验所得浸泡液不应有着色、浑浊、沉淀、异臭等感官性的劣变	符合要求	合格	
		理化指标	总迁移量 (mg/dm ²)		4%乙酸浸泡液≤10	0.5	合格
					10%乙醇浸泡液≤10	0.2	合格
					50%乙醇浸泡液≤10	0.3	合格
				高锰酸钾消耗量≤10mg/kg		1.8	合格
		重金属（以 Pb 计）≤1mg/kg		<1	合格		
	与食品直接接触聚丙烯部分	感官要求	感官	色泽正常、无异臭、不洁物等；		符合要求	合格
			浸泡液	迁移试验所得浸泡液无浑浊、沉淀、异臭等感官性的劣变		符合要求	合格
		理化指标	总迁移量 (mg/dm ²)		4%乙酸浸泡液≤10	0.4	合格
					10%乙醇浸泡液≤10	0.2	合格
					植物油浸泡液≤10	—	—
				高锰酸钾消耗量≤10mg/kg		1.5	合格
				重金属（以 Pb 计）≤1mg/kg		<1	合格
			脱色试验	浸泡液着色		4%乙酸	5 级
		10%乙醇			5 级	合格	
	95%乙醇	—			—		
	擦拭脱色		4%乙酸	5 级	合格		
		10%乙醇	5 级	合格			
		95%乙醇	5 级	合格			
22	标签标识	应符合 GB 4806.1-2016 的规定			符合要求	合格	
		橡胶部分还应符合 GB 4806.11-2016 中 5.2 条的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聚丙烯部分还应符合 GB 4806.7-2016 中 5.2 条的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备 注	“—”表示不适用。						

以 下 空 白

说 明

- 1、 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3、 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4、 报告涂改无效。
- 5、 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 未经许可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制。
- 7、 一般情况，委托检验仅对来样负责。

中国日用五金技术开发中心

国家日用金属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沈阳）

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宁山东路七号

邮政编码：110032

电话：024—86226336、86222627

传真：024—86222627

E-mail: tzhgrj@sina.com

网址: <http://www.wujin11.org.cn>

